



Distr.
GENERAL

S/1998/1
2 January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8年1月2日

厄立特里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随函附上 1997 年 12 月 30 日厄立特里亚国外交部发表的厄立特里亚政府关于索马里境内和解努力的声明。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临时代办

特斯法·阿莱姆·塞尤姆(签名)

附 件

1997年12月30日

厄立特里亚外交部发表的

厄立特里亚政府关于索马里境内和解努力的声明

过去七年来索马里境内充满痛苦的动荡,仍然使对索马里人民的朋友和有良好愿望的人极为不安。在争取解放的武装斗争中,厄立特里亚政府和人民与索马里兄弟建立了团结和相互尊重的历史关系。这种关系,使厄立特里亚政府和人民更有理由从冲突爆发初期就发挥积极作用,参与分区域努力,以利及时解决这一悲惨冲突。

实际上,厄立特里亚政府自始至终批评 1992 年 12 月美国领导的国际干预所存在的明显不足,特别是短期行为以及将重点不适当地放在军事方面。在随后几个月中,由于联合国索马里行动(联索行动)和联合国秘书长办公室在错误思想指导下的做法引起的问题,这项努力偏离了原定的目标和宗旨。厄立特里亚政府当时就坚决反对和强烈抗议原定倡议迷失方向——以惩罚艾迪德将军为唯一目标,使这项倡议蒙上了阴影——并正确地指出,令人困惑的追捕行动,将造成不必要的平民伤亡,疏远整个部落,削弱国际上对干预的支持。

在这种不利形势的背景下,在一段时间过去后索马里境内仍没有任何明显的进展,埃塞俄比亚联邦共和国于 1996 年 11 月采取主动,使索马里各政治团体在索德雷汇集。这项行动是根据政府间发展管理局(发展局)和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的授权而采取的,是分区域在这方面采取的一项集体努力。厄立特里亚政府自然欢迎这项和解努力。但是,我国政府通过适当渠道,包括在发展局首脑会议上表示了保留意见,强调必须确保侯赛因·艾迪德等人领导的各运动充分参与索德雷和平进程。

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政府于上个月作出努力,以促进索马里各派间的和解。遗憾的是,最近一轮谈判未能达到巩固在索马里主要派别之间建立共识与和解进程的预

期目标。

在这种情况下,厄立特里亚政府愿重申对于为促进索马里境内的和平与和解进行的努力所持的一贯看法:

(a) 任何努力都必须考虑到索马里危机的复杂性和敏感性;

(b) 任何努力,只要无意或故意将一方或另一方排除在外,或看来明显以牺牲一派的利益使微妙的形势有利于另一派,就不会成功地实现和平与和解。这些善意的努力,实际上可能造成更多的两败俱伤的敌对和冲突;

(c) 必须意识到,索马里问题只能由索马里人民自己来解决。在这方面,任何国际倡议或分区域倡议,都不能取代这一基本要求。如果各主要派别明确提出请求,分区域内的索马里紧邻和其他地区的朋友们显然可以促进和解与建立信任这一艰难而漫长的进程。但必须万分小心,以确保这一促进作用不超越界限。

最后,厄立特里亚政府敦促索马里兄弟表现出必要的勇气和智慧以结束这场惨痛的悲剧,并表示愿意一如既往地与区域内各伙伴一起推动和解进程。

- - - - -